

專案質詢

8-1-9-0692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顏委員清標，針對未來財政部對於不動產如順確定要推動時價登錄，將面臨隱私侵害的問題，相關單位應趁早研議配套措施，避免損害民眾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對於內政部公布預告訂定的「不動產成交實際資訊地政士申報登錄及查詢收費辦法」中，要求民眾公開房屋是否交易有無特殊狀況，如急賣急買、親友關係人間交易等，民眾在進行買賣房屋時可能被迫暴露私人資訊，這部分要請財政部儘早提出因應措施。
- 二、另外如果推動時價登錄時，地政士協助民眾辦理買賣登錄作業，屬代辦性質，以業主提供的書面資料申報，沒實地探查權，但政府法規卻規定，若申報書未填寫完成或申報不實，地政士將被重罰，影響地政士權益，未來地政士辦理業務時，將會產生問題與壓力，這部分也需要主管機關儘早規劃。
- 三、不動產實價登錄的立意雖然良善，但是需要適當的配套措施，以避免民眾的個人隱私遭到曝光，以及連帶影響承辦業務的公務人員以及地政士都可能遭到處分，這部分要請主管機關多加留意並及早因應。